

附件 1

2021年度市委改革办工作经费绩效自评表

项目名称	市委改革办工作经费		项目编				
项目实施单位	中国共产党河池市委员会政策研究室（改革办）		主管部				
资金总额	资金来源		金额（万元）				
	合计		5 万元				
	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拨款	其中：中央					
		自治区					
	政府性基金		——				
其他资金		——					
项目概况（包括项目立项依据、可行性和必要性、支持范围、实施内容等）							
项目起始时间	2021 年 1 月		项目终止时间		2021 年 12 月		
项目实施进度安排							
年度绩效目标	1. 协调推进自治区、市委部署的年度改革任务。2. 完成全面深化改革督察工作。3. 召开市委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全体会议。4. 完成市委改革办日常工作任务。						
自评得分（满分 100 分）					预算执行率%（10 分）		决算数/预算数 ×100%
项目绩效目标 衡量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指标内容	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未完成的原因	指标得分
	产出指标（50 分）。其中：产出数量、质量、时效、成本分别为：20 分、10 分、10 分、10 分	产出数量	我市全面深化改革工作顺利通过自治区绩效考评。	100%	100%		20
		产出质量	召开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工作会议完成率	100%	100%		10
		产出时效	各项工作任务按时完成率	100%	100%		10
		产出成本	各项工作任务按时完成率	100%	100%		10
	效果指标（30 分）。年初绩效目标只有社会效益的，则社会效益为 30 分，其他不用填）	经济效益					
		社会效益	2017 年我市全面深化改革工作顺利通过自治区绩效考评	我市全面深化改革工作顺利通过自治区绩效考评	我市全面深化改革工作顺利通过自治区绩效考评		30
		生态效益					
		可持续影响					
	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（10 分）	——	全市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、各相关职能部门的满意度	≥ 90%	≥ 90%		10
——							